



社會對青年問題重視度指標研究 2004
澳門理工學院



280

2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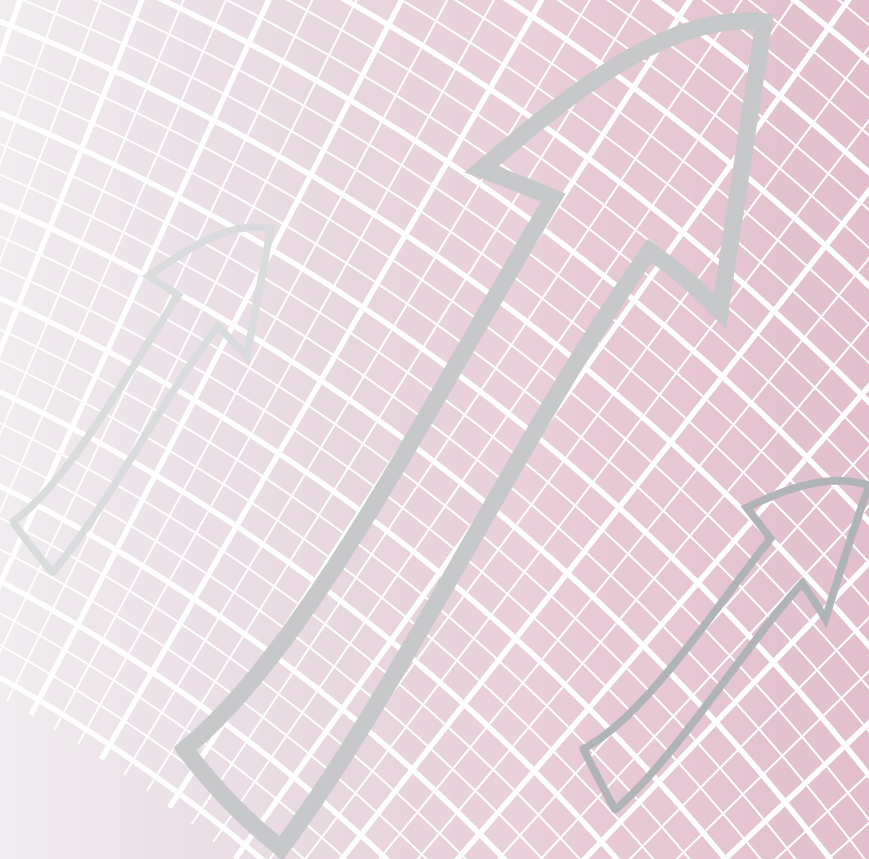
200

160

120

80

40



一、研究方法

本研究主要採取一、調查方法 (survey method) 及二、內容分析方法 (content analysis method) 進行資料搜集。

一、調查方法

調查方法是運用結構劃一的問卷向年齡介乎13至29歲之青少年進行電話訪問，搜集他們感覺上在過去半年社會大眾對他們各類問題之關注和重視程度。(請參考附上之問卷樣本)

是項調查以電話訪問形式進行，訪問對象為13至29歲能用廣州話交談的澳門男女性居民。樣本抽取、問卷設計、訪問進行、資料處理等方式如下：

1.1 電話樣本

根據澳門電訊出版《2003年度住宅電話簿》中所有電話，按系統抽樣方法 (systematic sampling method) 去選取樣本。

1.2 被訪者樣本

訪問員成功接通電話後，邀請住戶年齡介乎13至29歲的男女人士作答，即；若住戶超過一人介乎以上年齡，即隨機抽樣那位年齡介乎13至29歲的青少年回答。

1.3 問卷設計

本調查採用結構劃一的閉塞式問卷 (close-ended questionnaire)。問卷內容主要分二部份，包括第一部份8題關於被訪者對青少年問題的看法以及對社會大眾對青少年問題的關注程度的情況；第二部份4題，是被訪者的個人背景資料問題。全份問卷共有12題問題，每題均有數個答案供被訪者選擇(見附件)。所有問題透過受過訓練的訪問員通過電話讀出，讓被訪者回答，並由訪問員作記錄。

1.4 訪問進行方式

訪問進行日期共有三天，由2004年05月03日至2004年05月05日止，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三每天晚上六點三十分至十時。

1.5 數據分析

調查所得的數據以電腦軟件 SPSS 10.0 處理，經處理過的數據以數目及百分比列於統計表中，以明其趨勢；此外，部份被訪者的背景與他們所持之態度有顯著關係(卡方測試 $\text{Chi}^2 p < 0.01$)，則以交互表列 (cross-tabulation) 列出。

二、內容分析方法

內容分析方法是運用來統計過去半年在澳門舉辦有關青年問題之會議、出版報告、或刊物之數量，以明社會大眾對青年人各類問題之關注和重視程度。本研究參考報章、網上資料過去半年在澳門舉辦有關青年問題之會議講座、出版報告、刊物以及服務，政策和其他活動四大類內容為分析對象。

二、樣本資料

樣本的性別分佈男性佔 48.1%、女性佔 51.9%。(表 1.0)

表 1.0 被訪者性別

(N=1,000)

性別	(%)
男	48.1
女	51.9
合計	100.0

年齡方面則以 13、14、16、17 歲所佔的百分比較多。(表 2.0)

表 2.0 被訪者年齡

(N=1,000)

年齡	(%)
13	14.9
14	10.4
15	8.9
16	10.1
17	10.1
18	9.1
19	5.1
20	4.9
21	2.8
22	2.1
23	2.9
24	2.6
25	3.4
26	3.6
27	2.7
28	2.8
29	3.6
合計	100.0

教育程度以初中程度最多，佔 39.5%、高中佔 33.3%、大專/大學佔 17%、小學佔 8.9%。(表 3.0)

表 3.0 被訪者的教育程度

(N=1,000)

程度	(%)
小學	8.9
初中 / 中一至中三	39.5
高中 / 中四至中六	33.3
大專/大學	17.0
研究所	0.5
其他	0.8
合計	100.0

在被訪者之中，其中以就學佔多數，佔 74.6%。(表 4.0)

表 4.0 被訪者的就學 / 就業狀況

(N=1,000)

狀況	(%)
就學	74.6
就業	21.8
待業	2.0
雙失	0.8
其他	0.8
合計	100.0

三、調查結果

有接近一半的被訪者認為青年問題是指犯罪 / 濫藥，佔 49.8%；其次是學習 / 培訓，佔 25.4%，家人關係則佔 19.3%，而賭博 / 沉迷網上遊戲也佔 14.2%。(表 5.0)

表 5.0 被訪者所認為的青年問題

(N=1,000)

問題	(%)
家人關係	19.3
學習/培訓	25.4
就業/工作	5.5
身體健康	2.0
與人相處(家人之外)	7.2
犯罪/濫藥	49.8
賭博/沉迷網上遊戲	14.2
欠缺人生目標	4.7
其他	11.2

有超過一半的被訪者認為家長最關注/重視青年問題，佔 57.5%；其次是師長，各佔 20.1%。(表 6.0)

表 6.0 被訪者認為最關注 / 重視青年問題的人物

(N=1,000)

人物	(%)
家長	57.5
師長	20.1
上司	0.2
政府官員	8.2
立法議員	0.5
學者/專家	3.2
其他社會大眾	10.3
合計	100.0

被訪者認為最關注/重視青年問題的人物所最關注/重視的青年問題是學習/培訓問題，佔 35%；其次是犯罪/濫藥，佔 26.2%。(表 7.0)

表 7.0 被訪者認為最關注/重視青年問題的人物所最關注/重視的青年問題

(N=1,000)

問題	(%)
家人關係	8.7
學習/培訓	35.0
就業/工作	3.4
身體健康	2.7
與人相處(家人之外)	10.5
犯罪/濫藥	26.2
賭博/沈迷網上遊戲	2.8
欠缺人生目標	1.8
其他	8.9
合計	100.0

有 42% 的被訪者認為最關注/重視青年問題的人物所最關注/重視的程度不足；認為一般佔 30.3%；足夠佔 24.7%。(表 8.0)

表 8.0 被訪者認為最關注/重視青年問題的人物所最關注/重視的程度

(N=1,000)

程度	(%)
非常足夠	0.7
足夠	24.7
一般	30.3
不足	42.0
非常不足	2.3
合計	100.0

有40.6%的被訪者最希望是家長多關注/重視青年問題，其次是師長和政府官員，分別佔22.0%及20%。(表9.0)

表 9.0 被訪者最希望多關注 / 重視青年問題的人物

(N=1,000)

人物	(%)
家長	40.6
師長	22.0
上司	0.3
政府官員	20.0
立法議員	0.6
學者/專家	1.7
其他社會大眾	14.8
合計	100.0

被訪者最希望多關注/重視青年問題的人物應該關注/重視的青年問題是學習/培訓及犯罪/濫藥，分別佔23.7%及22.8%。(表10.0)

表 10.0 被訪者最希望多關注 / 重視青年問題的人物應該關注 / 重視的青年問題

(N=1,000)

問題	(%)
家人關係	10.2
學習/培訓	23.7
就業/工作	5.0
身體健康	5.0
與人相處(家人之外)	15.4
犯罪/濫藥	22.8
賭博/沈迷網上遊戲	3.8
欠缺人生目標	3.1
其他	11.0
合計	100.0

有 50.2% 被訪者認為整體社會大眾對青年問題關注 / 重視的程度是非常不足及不足。(表 11.0)

表 11.0 被訪者認為整體社會大眾對青年問題的關注 / 重視足夠的程度

(N=1,000)

程度	(%)
非常足夠	0.4
足夠	21.4
一般	28.0
不足	48.1
非常不足	2.1
合計	100.0

被訪者的年齡越細，認為整體社會大眾對青年問題的關注 / 重視程度越足夠。在年齡為 13、14 歲的被訪者中，分別有 38.9% 和 35.6% 認為整體社會大眾對青年問題的關注 / 重視程度為足夠。(表 12.0)

表 12.0 被訪者年齡與整體社會大眾對青年問題的關注 / 重視程度的關係

		被訪者年齡 (%)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關注/重視程度	非常足夠	0.7	1.0	/	/	/	/	2.0	/	/	
	足夠	38.9	35.6	22.5	22.8	21.8	11.0	23.5	22.4	10.7	
	一般	24.8	26.0	30.3	21.8	30.7	36.3	17.6	32.7	25.0	
	不足	35.6	36.5	41.6	55.4	47.5	48.4	54.9	44.9	64.3	
	非常不足	/	1.0	5.6	/	/	4.4	2.0	/	/	
	合計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被訪者年齡 (%)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關注/重視程度	非常足夠	/	/	/	/	/	/	/	2.5		
	足夠	4.8	13.8	11.5	2.9	13.9	/	7.1	5.6		
	一般	42.9	41.4	15.4	29.4	41.7	22.2	25.0	22.2		
	不足	47.6	44.8	73.1	64.7	38.9	70.4	60.7	63.9		
	非常不足	4.8	/	/	2.9	5.6	7.4	7.1	5.6		
	合計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P=0.000

有27.6%被訪者認為社會大眾關注/重視青年問題的方法是聆聽青少年心聲、其次是研究及了解青少年的需要及採納青年的建議，分別佔 21.4% 及 18.4% (表 13.0)

表 13.0 被訪者期望社會大眾如何關注 / 重視青年問題

(N=1,000)

問題	(%)
聆聽青少年心聲	27.6
採納青少年的建議	18.4
研究及了解青少年的需要	21.4
公開討論青年問題	8.8
運用資源去解決青年問題	8.8
讓青少年共同一起去處理青年問題	14.7
其他	0.3
合計	100.0

四、內容分析結果

參考在2003年11.01—2004.04.30期間的澳門報章、網上資料得知在這六個月中，有關青少年問題的會議講座有5個、研究報告有4份、沒有出版刊物、提供給青少年的服務及相關政策與其他活動有12個。(表14.0)

表 14.0 2003.11.01~2004.04.30 期間有關澳門青少年問題之活動統計

(N)

會議、講座	研究報告	出版刊物	服務、政策、其他活動
5	4	/	12

在2004年3月教育暨青年局主辦的「非智力因素性學業不良學生的教育對策」講座中，北京師範大學教育學院副教授錢志亮指出，學生學業不良成因有多種，教師應針對情況施行相應的教學手段，既推動學生主動、積極學習，也激發教師教學熱情，從而提高教學效果和教學質量。

錢志亮指出，學習動機水平低是學業不良學生普遍存在的問題，在研究中，大多數學生有明顯畏學、厭學情緒和逃學行為，教師面對這種學業不良學生的教學對策，應激發其學習動機。教師可透過獎賞、懲罰、創設課堂氣氛等外在動機激發，給學生適當的動力。此外，亦要注重內在動機激發，諸如教師協助他們脫離因學業不良而被視為「嫌棄兒」角色，為學生創設成功機會與體驗，讓學生在學習活動中成功完成學習任務，解決困難來體驗和認識自己的能力。

此外，以生動教學形式培養學生學習興趣、協助學生掃除心理障礙，使其建立自信心、培養學生戰勝挫折的自我調控能力等，對改善學生學業不良有莫大幫助。錢志亮表示，教師應為學生建立良好的學習習慣，不僅可節省學習時間，提高學習效率，也可減少差錯，然而讓學生養成學習習慣，不能單靠教師，還須借助家長力量，實行家校共育。

在由澳門中華新青年協會舉行「立法會曹其真主席與澳門青少年真情對話」講座中，曹其真表示，立法會主席還是根據政府青少年政策制訂法律。她並指出，實際上對於青少年問題，不只是簡單地提高刑罰，這不是有效解決問題的方法，而是由全社會共同關注，當中關鍵在於教育，這不僅要加強對青少年的教育，且更重要的是努力提高全民的人文素質，使社會對大是大非問題有一個正確的價值觀並作出判斷。今天的社會發展經濟改善，物質豐富，家庭生活環境改變，而社會價值觀亦不同了。所以要在社會建立正確的價值觀，關鍵在於教育，要使到整體居民的人文素質提高是至為重要的工作。事實上，加強法律嚴懲只可針對個案，但整個社會人文素質提升才是有效地改善問題的根本方法。

學聯於2004年4月舉行「校園暴力面面觀」講座中，與會者表示，青少年暴力犯罪案件衍生，是由多種原因集合而成，非單是施暴者在情緒和心理方面出現異常，更非心理輔導和治療就可解決。認為預防青少年犯罪不能靠加重刑責，應從家庭、學校教育與社會規範等層面，作整體輔導與矯正措施，才能有效的解決。關注少年組代表林巧萍指出，有不少人認為學生使用暴力的原因，總結為施暴者在情緒和心理方面有異常，將之轉介心理醫生輔導和治療就可解決。青少年暴力犯罪是由多種原因組成，包括心理人格、家庭、學校、社會環境、同輩與次級文化、情境等六項因素。

教育心理輔導特殊教育中心主任梁慧琪講及教師與家長預防和處理校園暴力時應持的態度。教師應主動和積極參與培訓，學習不同方法處理學生問題，同時要留意自己的言行，不要把情緒發洩在學生身上，做好預防工作。家長方面，當問題發生後，要耐心聆聽子女反覆述說有關事情，和他們分析、討論，也可直接說明道理，但不宜威嚇。當子女的情緒平伏過後，可以指出該事件中的教訓和需學習的地方。

在2004年4月法務局與教育暨青年局合辦「關懷青少年，識法愛校園」教師培訓講座中，分別從心理學、法律及教育三方面講解及深入研討。

胡潔如主要以心理學的角度分析青少年的犯罪原因，同時配以典型的違法青少年個案，具體展示並帶出案中青少年困難的成長路、違法心態，以及進入感化院後的改變，並就個案與教師共同探討在預防青少年犯罪工作中所擔當的角色。她指出：青少年罪犯以感情式的居多，非金錢利益大於風險及成本；而職業罪犯是手段式佔絕大多數，金錢利益大於風險及成本。

羅靜萍主要介紹青少年違法的相關法律規定，針對現時社會出現的個別校園暴力事件，從法律的角度分析暴力、侵犯人身自由及性侵犯等三方面的問題。對於青少年暴力事件涉及的刑事責任問題，團夥禁錮其他青少年（較年幼者或智障者）並作出種種凌辱行為的情況，及對被禁錮者作出性侵犯與性凌辱等，都作深入的分析及講解。

梁慧琪主講的範圍，致力於教師對校園暴力所持的處理態度。當發生校園暴力時，教師應當瞭解導致發生衝突的起源，及需採用何種方式來回應。同時，亦講及有關衝突或欺凌者、旁觀者和受害者，三方面的相互關係及影響等，並就有關的校園衝突和欺凌事件的發生，讓與會者認識一個安全的校園須是能夠使學生和教職員在身體、心理和環境上獲得安全，而一個安全的校園確能預防青少年墮進犯罪危機。

在2004年4月在法務局、民政總署及婦女青年委員會舉辦「『法育良好』青少年問題」講座中，分別從法律及心理方面講解及分析有關問題。法律專家羅靜萍從法律的角度分析及講解校園欺凌事件中涉及的暴力、侵犯人身自由、性侵犯等違法行為及該等違法行為所涉及的刑事責任等。

另一講者胡潔如則由心理學的角度分析青少年犯罪的原因，同時配以典型的違法青少年個案，具體展示並帶出案中青少年困難的成長路、違法心態、以及進入感化院後的改變。

表 15.0 2003.11.01~2004.04.30 期間有關澳門青少年問題之會議、講座

日期	主辦、活動名稱	內容	資料來源
2004.03.20	教育暨青年局主辦「非智力因素性學業不良學生的教育對策」講座	指出教師應針對學生學業不良的各成因，而施行相應的教學手段，既推動學生主動、積極學習，也激發教師教學熱情，從而提高教學效果和教學質量。	澳門日報 2004.03.21
2004.03.20	澳門中華新青年協會主辦「立法會曹其真主席與澳門青少年真情對話」講座	主講者指出青少年問題，不只是簡單地提高刑罰，而是由全社會共同關注，當中關鍵在於教育，這不僅要加強對青少年的教育，且更重要的是努力提高全民的人文素質，使社會對大是大非問題有一個正確的價值觀並作出判斷。	華僑報 2004.03.21
2004.04.15	學聯主辦「校園暴力面面觀」講座	認識有關校園暴力問題，透過引發學生反思，共同研究解決及預防校園暴力的方法。	澳門日報 2004.04.16
2004.04.19	法務局、教育暨青年局主辦「關懷青少年，識法愛校園」教師培訓講座	從心理學、法律及教育三方面講解及深入研討，讓教育界對青少年違法行為、違法心態、違法問題等情況有更深刻的瞭解和認識。	市民日報 2004.04.20
2004.04.24	法務局、民政總署、婦女青年委員會主辦「『法育良好』青少年問題」講座	一、從法律的角度分析及講解校園欺凌事件中涉及的暴力、侵犯人身自由、性侵犯等違法行為及該等違法行為所涉及的刑事責任； 二、由心理學的角度分析青少年犯罪的原因，配以典型的個案，具體展示並帶出案中青少年困難的成長路、違法心態、以及進入感化院後的改變，並就該個案和與會者共同探討在預防青少年犯罪工作中所擔當的角色。	澳門日報 2004.04.28

聖公會北區青年發展中心在2003年完成的「澳門少女親密關係危機研究」報告指出，有部分未婚懷孕少女冒險到內地非法墮胎，同時對性的認識只局限於生理上，缺乏價值觀及人格上的認知。有關調查於2003年3月至9月進行，期間訪問了廿三名年齡介乎12至18歲的少女，當中有五名是學生、一名就業青年及十七名失學待業青少年。在整份調查報告中，最突出的是少女北上墮胎問題。他們從朋友、家人等渠道得知，在珠海一帶買成藥或非法墮胎，情況嚴重。反映受訪者不清楚本澳墮胎法例，也不知道求助渠道和機構。

新一代協進會和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在2003年11月18至21日期間，進行了「青年北上發展的意向」調查，以電話訪問了五百一十三名年齡介乎15至45歲的非在學青年，以了解澳門青年的就業情況，以及失業對澳門青年所造成的影響。在受訪的五百多名青年中，開工不足、只做兼職或完全失業者佔三成，有近四成人以起薪點高低作為選擇工作的首要考慮因素，其次是希望工作時間穩定。在調查報告中較為突出的是有較多青年選擇投身政府機關工作，佔總數近六成，他們對於任職私人機構或自行創業的意願較小，而希望從事博彩業的人士更只有百分之五點五，原因是他們受博彩業的負面影響而不願投身其中。

此外，五成受訪者表示願意往內地工作，高達六成青年認為，政府應創造就業實習的機會，以及推出有津貼的職業培訓，讓青年人增加競爭力，減少因經驗不足而找不到工作的情況發生。新一代協進會主席方文達、澳門大學助理教授呂國民表示，從調查結果反映現時有意北上發展的青年有增加趨勢，建議政府採取相應的措施，為青年創造往內地就業的機會。

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以2003年參加「校園新動力」——校園適應學習計劃的四十名學生為對象進行問卷調查，從學校、家庭、朋輩及學生本身等四方面了解青少年失學的成因，發現大部分受訪青少年均表示覺得以往所就讀的學校教師講課方式欠吸引力，並受到學校老師或主任的針對；對學校沒有歸屬感，學校亦不關心學生，故不想上學。家庭方面，受訪學生表示經常受到父母責罵，亦有學生覺得父母偏心，家庭成員之間的關係惡劣；只有兩成受訪學生表示因家庭經濟困難而失學。朋輩影響方面，受訪學生承認經常與朋友結伴遊玩，亦經常與朋友聊電話，部分表示因好友失學而受影響，但只有極少數學生表示失學是因為受其他失學的朋輩勸誘。至於學生本身問題上，受訪學生多表示本身無心向學，亦有不少學生表示雖然想繼續學業，無奈追不上進度，結果越來越差；亦有學生表示與老師相處有困難；部分學生則有曠課、吸煙、打架及離家出走等偏差行為。

在2004年4月澳門理工學院「澳門中學校園暴力欺凌現象調查」報告顯示受訪學生中約有百分之一曾被暴力欺凌；而第一時間找社工幫忙的亦只佔受害學生的百分之一左右。

報告指出，(一) 整體來說，有百分之十二點五的同學於過去半年來目睹過一次或以上的校園暴力欺凌事件。其中尤以風順堂區的學校為最嚴重，有百分之二十二點六的同學表示曾目睹過一次或以上。(二) 於過去半年內，曾於學校被人暴力欺凌的同學佔樣本大約百分之一左右。其中有五位同學受過一至三次、兩位同學受過四至六次，更有兩位同學聲稱受過七至十次甚至十次以上的暴力欺凌。其中同樣是以風順堂區的學校為最嚴重，有百分之三點二的同學聲稱在過去半年內，曾受到暴力欺凌。(三) 假若同學們在學校受到暴力欺凌，有六成半(百分之六十五點六) 第一時間會找老師幫忙，其次為朋友(百分之七點七)、同學(百分之六點二)、及父母(百分之五點九)。第一時間會找社工幫忙的只佔百分之一點五左右。

表 16.0 2003.11.01 至 2004.04.30 期間有關澳門青少年問題之研究報告

日期	主辦、活動名稱	內容	資料來源
2003.12.14	聖公會北區青年發展中心「澳門少女親密關係危機研究」報告	時下青年人對戀愛及性的看法，以及了解他們處理親密關係的手法及求助模式。	澳門日報 2003.12.14
2003.12.26	澳門新一代協進會、香港大學「青年北上發展的意向調查」報告	以電話訪問了五百一十三名年齡介乎十五至四十五歲的非在學青年，以了解澳門青年的就業情況，以及失業對澳門青年所造成的影響。亦希望從中了解青年北上發展的意向和考慮因素，探討青年就業傾向。	澳門日報 2003.12.27
2004.03.13	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校園新動力」— 校園適應學習計劃問卷調查報告	問卷調查顯示，青少年失學成因多，主要是對學校沒有歸屬感，與學校及教師關係差，跟不上學習進度；在家中經常被父母責罵，加上有偏差行為，最後不能再適應校園生活。	澳門日報 2004.03.13
2004.03.13	澳門理工學院「澳門中學校園暴力欺凌現象調查」報告	報告指出 一、整體來說，有百分之十二點五的同學於過去半年來目睹過一次或以上的校園暴力欺凌事件。其中尤以風順堂區的學校為最嚴重，有百分之二十二點六的同學表示曾目睹過一次或以上。 二、於過去半年內，曾於學校被人暴力欺凌的同學佔樣本大約百分之一左右。其中有五位同學受過一至三次、兩位同學受過四至六次，更有兩位同學聲稱受過七至十次甚至十次以上的暴力欺凌。其中同樣是以風順堂區的學校為最嚴重，有百分之三點二的同學聲稱在過去半年內，曾受到暴力欺凌。 三、假若同學們在學校受到暴力欺凌，有六成半（百分之六十五點六）第一時間會找老師幫忙，其次為朋友（百分之七點七）、同學（百分之六點二）、及父母（百分之五點九）。第一時間會找社工幫忙的只佔百分之一點五左右。	華僑報 2004.03.14

中華學生總會少年警訊活動委員會在 2003 年 11 月舉行「滅罪抗毒嘉年華」，少訊副總監陳秀釵表示，希望藉著活動向廣大市民宣揚滅罪抗毒訊息，讓青少年在健康的環境下成長。是次活動通過攤位遊戲、圖片資料展覽、歌唱表演、話劇等不同型式的節目，以及委任十二位滅罪抗毒大使，為來年少年警訊活動作好宣傳推廣任務。希望向廣大市民宣揚滅罪抗毒訊息、遠離罪惡、遠離毒品，喚起社會、家庭、學校齊來關注青少年問題。

立法議員區錦新呼籲政府採取可行方法，幫助失學青少年解決面對學習困難，以免遭淘汰，並重建其人生。他認為被淘汰了的學習能力弱、學習動機差的學生不一定是壞學生，他們之中可能絕大部份只是不適應「班級教學」的學習方式，他們需要的是更多的個人化的輔導和關心。部份學生當學習上不能獲得滿足，就會以其他形式來尋求滿足，於是形成一些行為上的問題，最終因為這些偏差行為和學習成績差劣而被「邊緣化」甚至被逐離校。

在2003年由基督教青年會主辦的「青年禁毒活動獎勵計劃——青年禁毒推廣創作比賽」，主辦單位希望以藝術創作為媒介，吸引更多青少年加入禁毒行列，以他們獨有的影響力和預防模式，推動朋輩遠離毒品。在比賽中希望參賽學生透過歌詞改編、話劇劇本創作、海報及四格漫畫比賽等不同的藝術創作形式，讓他們能在搜集資料過程中，獲得預防藥物濫用的健康訊息，並多角度自我反思，繼而能積極配合做好禁毒預防宣教工作。

有輔導學生的社工表示，「絕不縱容校園欺凌行為，否則違規學生會愈來愈大膽、輕微的欺凌行為會愈演愈烈，最終變成為暴力事件。」他認為學校、家長及學生三方須抱持應有的態度，並採取適當措施預防。他建議學校方面應預早成立危機處理小組，並制訂一套切合學校需要的緊急應變計劃。至於計劃內容，可包括為教師提供連串培訓，讓他們掌握處理欺凌行為的技巧，具體列出校方絕不容忍的行為，輔導學生、通知家長及應對傳媒等。至於家長，應教導子女尊師重道及愛護朋輩，避免「第一滴血在校園出現」。

某臨床心理學家指出，學生無情地虐待同學，問題很多時源自家庭。「如果父母習慣使用語言暴力和肢體暴力，孩子在缺乏溫暖和關懷的環境下長大，難以建立對別人的同情心和包容性；他們在家中被父母打罵，回到學校由於心智未成熟，可能飾演欺凌者的角色，打人來洩憤。」而培養學生建立正確的價值觀、了解和反思自己的行為，才是治標的方法。其對待方法是「正本清源」，透過了解學生的學習和家庭生活，針對性治療有關問題，逐步紓解消除源頭，而非採取消極和傾向使用語言暴力的方法處理校園欺凌及暴力事件。

教育暨青年局於02/03學年直接派駐及資助澳門基督教青年會、澳門明愛、鮑思高青年服務網絡、澳門葡文學校、澳門街坊總會、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共安排五十三名輔導員為六萬二千五百零八人次學生提供駐校輔導服務。接受服務的學生中，有一千九百零五名學生需要長期跟進。接受輔導的學生個案以在校及家庭問題為主，其次是友儕關係、行為、情緒、

成長問題。部分學生會同時面對一個以上的問題。教育局教育心理輔導特殊教育中心亦為學生、學校輔導員及教師舉辦教育及培訓活動，以便協助學生處理校內及成長的各種問題，亦讓教師及輔導員更好地為學生解決問題。

澳門理工學院公共行政高等學校的蘇文欣表示，作為駐校社工，其職責是幫助校內學生處理在校內遇到的行為或心理問題，或家庭出現問題影響學生在校內的學習、生活、人際表現等問題。但事實上，他指出有某些學校的駐校社工卻只做功課輔導員、私人秘書等偏離了其本職角色的工作，或社工接待輔導個案受限、「見社工就是壞學生」這種錯誤概念的形成，以及社工自身外展意識不強，都令社工的角色功能被忽視和弱化。為此，蘇文欣建議學校為社工拓展多些工作空間，以強化他們的角色功能，更可借鏡一些學校利用社工開展學生義工服務的做法，去拓寬學生知識視野，提升學生的處事能力和學習興趣；另一方面，他亦鼓勵駐校社工主動接觸學生，多做外展輔導工作，方能獲得學生對其角色的認同和信賴，使其功能得到充分發揮。

某教師認為，現時有很多售賣影碟、書本的地方，都不會拒絕學生購買不良影碟及刊物。此外，傳媒亦不要大力渲染色情、暴力，一些煽動性的文章更不應刊在一般雜誌內，諸如報道賣丸仔渠道、指出哪處可非法墮胎等，這會令青少年以為這些違法行為是「家常便飯」。報章雜誌嘩眾取寵式的報道，缺乏責任感。因此，教師希望社會各界能正視色情暴力意識氾濫，防止荼毒青少年學生。而單靠學校、家庭教化實不足，各界應合力遏止過份渲染不良意識，還青少年兒童一個潔淨的成長環境。

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與教育局合作開辦了「校園新動力」——校園適應學習計劃，計劃對象，全是由教育局轉介、學業水平達初中一或初中二的十五歲以下失學青少年，協助他們適應學習及課堂生活，為合適的對象提供適切的成長服務，同時鼓勵家長參與及強化親子間的互動關係。

在2004年3月由澳門少年飛鷹會主辦的「校園無犯罪、學生出類又拔萃」計劃，其的目的是為青少年在思想方面得到正面及健康的發展，以及灌輸正確價值觀及人生觀、強化守紀及守法意識和提高對社會之使命感。

計劃內容活動對象是初中一年級的學生和家長，並且會舉辦系列講座，當中包括講解、短片、問答等，其內容可分為四個系列：(一) 不貪心、樂滿Fun；(二) 一團和氣勿暴戾；(三) 無煙毒，仲快樂；(四) 無亂性、識回應；以及工作坊、探訪活動、校園守法先鋒隊等活動。最後，將會在校園守法先鋒隊中挑出較優異的十位成員舉辦交流營。

澳門大學法學院學生會2004年3月就揭露的校園暴力事件舉行記者招待會，呼籲本澳教育界應正視在校園內外發生的欺凌或暴力事件，及早擬定應變措施以免同類事件再發生。該會亦建議本澳教育界不妨持開放態度與學生討論有關事件，從中吸取經驗教訓，及早擬定系列的應變措施，除增加駐校社工數目外，亦可效法香港成立一隊反黑社會及校園暴力小組，既可為學生提供適時的心理輔導，亦可防止黑社會滲入校園。

立法議員梁玉華、區錦新指出，面對日趨嚴重的青少年問題，政府、社會和家庭均應負上一定的責任，並應更多從青少年角度思考問題，了解他們困惑和問題，借鑒鄰埠經驗，制定適當的政策，輔助問題青少年重回正軌。梁玉華指出做青少年輔導工作的政府部門和民間團體，需要引入新的工作思維，要嘗試透過各種途徑，主動和青少年接觸，多從青少年的角度去思考問題，了解他們的困惑和問題，從而為他們提供合適的輔導。她認為，社會和家長對青少年的行為(只要不違法)應多一些寬容和接納，以開放的態度幫助青少年培養正確的人生觀。此外，區錦新建議政府應投放更多資源，為不能適應一般文化學校的青少年提供教育機會，重建他們學習和成長的信心。他還提醒父母應多與子女溝通，了解他們所想，引導他們健康成長；同時，政府也需要加強家庭輔導的資源投放。

表 17.0 2003.11.01~2004.04.30 期間有關澳門青年問題之服務、政策及其他活動

日期	主辦、活動名稱	內容	資料來源
2003.11.08	中華學生總會少年警訊活動委員會「減罪抗毒嘉年華」活動	通過攤位遊戲、圖片資料展覽、歌唱表演、話劇等不同型式的節目，以及委任十二位減罪抗毒大使，為來年少年警訊活動作好宣傳推廣任務。向廣大市民宣揚減罪抗毒訊息—遠離罪惡、遠離毒品，喚起社會、家庭、學校齊來關注青少年問題。	華僑報 2003.11.09
2003.11.26	立法議員區錦新政策建議	呼籲政府採取可行方法，幫助失學青少年解決面對學習困難，以免遭淘汰，並重建其人生。	華僑報 2003.11.26
2003.12.21	基督教青年會「青年禁毒活動獎勵計劃—青年禁毒推廣創作比賽」活動	透過歌詞改編、話劇劇本創作、海報及四格漫畫比賽等不同的藝術創作形式，讓參賽學生能在搜集資料過程中，獲得預防藥物濫用的健康訊息，並多角度自我反思，繼而能積極配合做好禁毒預防宣教工作。	澳門日報 2003.12.24
2004.01.02	某社工政策建議	建議學校方面應預早成立危機處理小組，並制訂一套切合學校需要的緊急應變計劃。至於計劃內容，可包括為教師提供連串培訓，讓他們掌握處理欺凌行為的技巧，具體列出校方絕不容忍的行為，輔導學生、通知家長及應對傳媒等。 至於家長，應教導子女尊師重道及愛護朋輩，避免「第一滴血在校園出現」。	澳門日報 2004.01.03
2004.01.02	某心理學家政策建議	臨床心理學家指出，學生無情地虐待同學，問題很多時源自家庭。「如果父母習慣使用語言暴力和肢體暴力，孩子在缺乏溫暖和關懷的環境下長大，難以建立對別人的同情心和包容性；他們在家中被父母打罵，回到學校由於心智未成熟，可能飾演欺凌者的角色，打人來洩憤。」而培養學生建立正確的價值觀、了解和反思自己的行為，才是治標的方法。其對待方法是「正本清源」，透過了解學生的學習和家庭生活，針對性治療有關問題，逐步紓解消除源頭，而非採取消極和傾向使用語言暴力的方法處理校園欺凌及暴力事件。	澳門日報 2004.01.03
2004.01.04	教育暨青年局強調現有服務「駐校學生輔導服務；為學生、學校輔導員及教師舉辦教育及培訓活動」	在02/03學年，教育局直接派駐及資助澳門基督教青年會、澳門明愛、鮑思高青年服務網絡、澳門葡文學校、澳門街坊總會、聖公會（澳門）社會服務處，共安排五十三名輔導員為六萬二千五百零八人次學生提供駐校輔導服務。教育局教育心理輔導特殊教育中心亦為學生、學校輔導員及教師舉辦教育及培訓活動，以便協助學生處理校內及成長的各種問題，亦讓教師及輔導員更好地為學生解決問題。	澳門日報 2004.01.04

日期	主辦、活動名稱	內容	資料來源
2004.03.03	澳門理工學院副教授蘇文欣政策建議	蘇文欣建議學校為社工拓展多些工作空間，以強化他們的角色功能，更可借鏡一些學校利用社工開展學生義工服務的做法，去拓寬學生知識視野，提升學生的處事能力和學習興趣；另一方面，他亦鼓勵駐校社工主動接觸學生，多做外展輔導工作，方能獲得學生對其角色的認同和信賴，使其功能得到充分發揮。	澳門日報 2004.03.04
2004.03.11	某教師政策建議	希望社會各界能正視色情暴力意識氾濫，防止荼毒青少年學生。而單靠學校、家庭教化實不足，各界應合力遏止過份渲染不良意識，還青少年兒童一個潔淨的成長環境。	澳門日報 2004.03.12
2004.03.13	聖公會「校園新動力」—校園適應學習計劃	協助有需要的青少年適應學習及課堂生活，為合適的對象提供適切的成長服務，同時鼓勵家長參與及強化親子間的互動關係。	澳門日報 2004.03.13
2004.03.20	澳門少年飛鷹會「校園無犯罪、學生出類又拔萃」計劃	計劃內容活動對象是初中一年級的學生和家長，並且會舉辦系列講座，當中包括講解、短片、問答等，其內容可分為四個系列：一、不貪心、樂滿Fun；二、一團和氣勿暴戾；三、無煙毒，仲快樂；四、無亂性、識回應；以及工作坊、探訪活動、校園守法先鋒隊等活動。最後，將會在校園守法先鋒隊中挑出較優異的十位成員舉辦交流營。	大眾報 2004.03.21
2004.03.30	澳門大學法學院學生會校園暴力事件政策建議	呼籲本澳教育界應正視在校園內外發生的欺凌或暴力事件，及早擬定應變措施以免同類事件再發生	澳門日報 2004.03.31
2004.04.02	立法議員梁玉華、區錦新政策建議	梁玉華指出做青少年輔導工作的政府部門和民間團體，需要引入新的工作思維，要嘗試透過各種途徑，主動和青少年接觸，多從青少年的角度去思考問題，了解他們的困惑和問題，從而為他們提供合適的輔導。她認為，社會和家長對青少年的行為（只要不違法）應多一些寬容和接納，以開放的態度幫助青少年培養正確的人生觀。 區錦新建議政府應投放更多資源，為不能適應一般文化學校的青少年提供教育機會，重建他們學習和成長的信心。他還提醒父母應多與子女溝通，了解他們所想，引導他們健康成長；同時，政府也需要加強家庭輔導的資源投放。	澳門日報 2004.04.02

研究隊伍

研究員：陳欣欣博士

研究助理：溫寶惠小姐

電腦程式設計員：黃錦全先生

技術支援顧問：呂國民博士

附件

《澳門青年指標體系》研究 社會對青年問題重視度指標研究 調查問卷樣本

就澳門近 6 個月的情況而回答以下的問題：

(01) 您認為青年問題是指甚麼？[最多選擇三個答案]

- 1 家人關係
- 2 學習 / 培訓
- 3 就業 / 工作
- 4 身體健康
- 5 與人相處 (家人以外)
- 6 犯罪 / 濫藥
- 7 賭博 / 沈迷網上遊戲
- 8 欠缺人生目標
- 9 其他 (請註明：_____)

(02) 您認為以下那類人物最關注 / 重視青年問題？

- 1 家長
- 2 師長
- 3 上司
- 4 政府官員
- 5 立法議員
- 6 學者 / 專家
- 7 其他社會大眾

(03) 您認為以上您所選擇的人物最關注 / 重視的是甚麼青年問題？

- 1 家人關係
- 2 學習 / 培訓
- 3 就業 / 工作
- 4 身體健康
- 5 與人相處 (家人以外)
- 6 犯罪 / 濫藥
- 7 賭博 / 沈迷網上遊戲
- 8 欠缺人生目標
- 9 其他 (請註明：_____)

(04) 您認為以上您所選擇的人物對青年問題的關注 / 重視足夠嗎？

- 1 非常足夠
- 2 足夠
- 3 一般
- 4 不足
- 5 非常不足

(05) 您最希望以下那類人物多關注 / 重視青年問題？

- 1 家長
- 2 師長 / 上司
- 3 政府官員
- 4 立法議員
- 5 學者 / 專家
- 6 其他社會大眾

(06) 您認為以上您所選擇的人物最應該關注 / 重視的是甚麼青年問題？

- 1 家人關係
- 2 學習 / 培訓
- 3 就業 / 工作
- 4 身體健康
- 5 與人相處 (家人以外)
- 6 犯罪 / 濫藥
- 7 賭博 / 沈迷網上遊戲
- 8 欠缺人生目標
- 9 其他 (請註明：_____)

(07) 您認為整體社會大眾對青年問題的關注 / 重視足夠嗎？

- 1 非常足夠
- 2 足夠
- 3 一般
- 4 不足
- 5 非常不足

(08) 您期望社會大眾如何關注 / 重視青年問題？[最多可選擇三個答案]

- 1 聆聽青少年心聲
- 2 採納青少年的建議
- 3 研究及了解青少年的需要
- 4 公開討論青年問題
- 5 運用資源去解決青年問題
- 6 讓青少年共同一起去處理青年問題
- 7 其他 (請註明：_____)

(09) 年齡：_____

(10) 性別：

- 1 男
- 2 女

(11) 教育程度：

- 1 小學
- 2 初中 / 中一至中三
- 3 高中 / 中四至中六
- 4 大專 / 大學
- 5 研究所
- 6 其他 (請註明：_____)

(12) 就學 / 就業狀況：

- 1 就學
- 2 就業
- 3 待業
- 4 雙失
- 5 其他 (請註明：_____)

~ 完 ~